

广告审查准予许可决定书

琼药广审准许字[2024]第 000255 号

海南海神同洲制药有限公司:

我局于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受理你（单位）提交的 药品 广告审查申请。产品名称（商品名称）为 维生素 E 软胶囊，产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编号为 国药准字 H20063681，持有人为 海南海神同洲制药有限公司。

经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、市场监管总局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和规章规定，我局决定批准你（单位）的申请，编发广告批准文号：琼药广审（文）第 250825-00239 号，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。

如对本决定书持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向海南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的规定，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附：广告样件

海南省广告审查机关

2024 年 12 月 12 日

乐药师[®]

OTC

维生素E软胶囊

抗衰老

保护皮肤

VE

天然型

海南海神同洲制药有限公司

【药品名称】维生素E软胶囊

【批准文号】国药准字H20063681

广告

【适应症】用于心、脑血管疾病及习惯性流产、不孕症的辅助治疗。【不良反应】长期过量服用或引起恶心、呕吐、眩晕、头晕、视力模糊、皮肤皴裂、唇炎、口角炎、腹泻、乳腺肿大、乏力。【禁忌】尚不明确。【注意事项】1. 本品为辅助治疗药，第一次使用本品前应咨询医师，治疗期间应定期到医院检查。（其余详见说明书）请按药品说明书或者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。 琼药广审（文）第 号